

【附件 1 之附表 7】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南寧高中辦理學習扶助表揚活動情形

績優教師及行政人員



說明：公開場合致贈獎狀給學習扶助課程之授課老師。(1131205)

說明：下學期末致贈感謝狀給學習扶助課程之授課老師。(1140618)

受輔進步學生



說明：(1140320)

利用課餘時間，表揚學習扶助學生。

說明：(1131206)

利用集會，表揚學習扶助進步之學生。